

標題：視覺藝術學系徵求勞動型生活學習生 1 名

資格：

1. 本校大學部學生，進修部學士班一、二年級生為佳。
2. 無經驗可，但需具備責任心、學習力並積極主動的態度。
3. 會使用基礎 Word、Excel 軟體。
4. 寒暑假可配合上班。

時間(每學期調整)：

105.10.17 起，每週二至四，每日 08:00~12:00，13:00~17:00

內容：

1. 教學器材及教室鑰匙借用。
2. 系館環境清潔。
3. 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

地點：民雄校區視覺藝術學系所辦公室。

待遇：依學校規定，126 元／時，享勞健保。

意者請於 10/14(五)中午前攜履歷表(請附 2 吋大頭照)送視覺藝術學系陳小姐面試。